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3月7日上午9:00在公司研发中心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2年2月25日以邮件、电话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志清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听取了公司总裁所作的《2021年度总裁工作报告》，认为2021年度

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较好地完成了 2021 年度的经营目标，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 2022 年的工作计划做了详细规划和安排。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陈琪女士、侯向阳先生、张治军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年度报告》中“第十节 财务报告”部分相关内容。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拟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总数 259,063,09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5,906,309.7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2021 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分配比例将按照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生环境”）提供总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包含已实施的担保）的融资担保额度、为全资子公司陕西安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得科技”）提供总额不超过 6,000 万元（包含已实施的担保）的融资担保额度、为济源市清源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源水处理”）提供总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包含已实施的担保）的融资担保额度、为控股子公司济源市思威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威达环保”）提供总额不超过 22,000 万元（包含已实施的担保）的融资担保额度。

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以上额度及期限内对同生环境、安得科技、清源水处理、思威达环保的担保事

项，公司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并授权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上述担保相关的合同及文件。

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生环境、安得科技、清水源上海、清源水处理、思威达环保等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此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其正常经营需要，有利于子公司增强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无需被担保方提供反担保。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拟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状况拟向各家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根据授信额度办理相关手续，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总额范围内根据资金需求审批、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申请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高管薪酬或津贴标准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公司 2022 年度董事、高管薪酬或津贴标准如下：

- 1、公司独立董事仅在公司领取董事津贴，津贴标准为 7.2 万元/年（税前）。
- 2、公司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 3、公司高管采取年薪制，包括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基本年薪按月平均发放；绩效年薪主要根据公司经营业绩完成情况、个人目标责任书考核情况等因素综合确定，于年度考核完成后发放。

职务	基本年薪（税前）
总裁	25 万
副总裁	18 万
董事会秘书	18 万
财务总监	18 万
总工程师	18 万

二、本次会议确认的公司董事、高管薪酬或津贴标准，符合市场基本行情及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公司竞争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部分管理制度进行修订。本次修订的管理制度为：《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其中《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开展资产池业务，共享不超过人民币一亿元整的资产池额度，即用于该业务的质押资产累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一亿元整，业务开展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资

产池业务的开展期限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的基础上，公司制订了《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监事会提交的《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或津贴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4、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7日